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联诚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20 日，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已有 9 个交易日不低于“联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1.59 元/股）的 130%（即 15.07 元/股）。

若在未来触发“联诚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根据《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联诚转债”，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行使上述赎回权限及相关事宜。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02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开发行了 2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60 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716号”文同意，公司 2.6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诚转债”，债券代码“128120”。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联诚转债”转股期限为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4.37 元/股。

###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37 元/股调整为 18.4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9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601,208 股，公司总股本由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日（2022 年 3 月 10 日）的 106,082,008 股变更为增发后的 131,683,216 股，该部分新发行股份已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上市。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44 元/股调整为 18.0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2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3、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07 元/股调整为 17.7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4、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7.72 元/股调整为 17.3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5、因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前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当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79,999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1,645,374 股减少至 130,865,375 股。“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7.38 元/股调整为 17.4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6、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联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7.44 元/股的 85%，即 14.82 元/股的情形，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将“联诚转债”转股价格由 17.44 元/股修正为 11.68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7、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68 元/股调整为 11.5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联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三、本次可能触发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联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1.59 元/股）的 130%（即 15.07 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若在未来触发“联诚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联诚转债”。

### 四、风险提示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上述赎回权限及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本次可转债的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